

109 年度第 11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 史蹟文化景觀審議會會議紀錄

- 壹、 時間：109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整
- 貳、 地點：本府 28 樓 2826 大會議室
- 參、 主持人：龔召集人雅雯(賴委員志彰代) 紀錄：楊馥瑄
- 肆、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后附簽到表
- 伍、 本審議會委員總人數 17 人，本次會議第 1 案應到委員人數 17 人、迴避委員人數 0 人、出席委員人數 12 人(周委員宗賢、戴委員寶村、洪委員健榮、李委員乾朗、詹委員添全、賴委員志彰、張委員震鐘、王委員維周、黃委員士娟、王委員淳熙、劉委員源清、蘇委員琬綸)；第 2-4 案應到委員人數 17 人、迴避委員人數 0 人、出席委員人數 13 人(周委員宗賢、戴委員寶村、洪委員健榮、李委員乾朗、詹委員添全、賴委員志彰、王委員惠君、張委員震鐘、王委員維周、黃委員士娟、王委員淳熙、劉委員源清、蘇委員琬綸)，已達法定開會人數。
- 陸、 業務報告：(略)
- 柒、 決議：
- 一、 審議案由 1—新店區「林爾嘉詩碑」列冊追蹤審議案
 - (一) 本案迴避人數 0 人，委員總人數 17 人，出席委員 12 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同意持續列冊人數 8 人，同意解除列冊人數 4 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 6 條「審議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 (二) 決議：
持續列冊。
 - 二、 審議案由 2—瑞芳區「瑞三本坑鑛口及周邊建物」列冊追蹤審議案
 - (一) 本案迴避人數 0 人，委員總人數 17 人，出席委員 13 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同意持續列冊人數 11 人，同意進入指定或登錄程序人數 1 人，同意解除列冊人數 1 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 6 條「審議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 (二) 決議：
持續列冊。
 - 三、 審議案由 3—貢寮區「卯澳吳家樓仔厝」指定古蹟審議案
 - (一) 本案迴避人數 0 人，委員總人數 17 人，出席委員人數 13 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指定古蹟人數 1 人，不指定人數 12 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 6 條「審議會議應

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二)決議：

建議不指定古蹟。

四、審議案由 4—土城區歷史建築「擺接義塚大墓公」新建工程「擺接堡十三庄文化館」設計書圖審議案

(一)本案迴避人數 0 人，委員總人數 17 人，出席委員 13 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修正後通過人數 7 人，審查通過人數 2 人，審查不通過人數 3 人，修正後再審人數 1 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 6 條「審議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二)決議：

本案修正後通過。

捌、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

109 年度第 11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
文化景觀審議會
簽到表

時間：109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一）9 時 00 分至 11 時 30 分

地點：本府 28 樓 2826 大會議室

主席（主持人）：龔召集人雅雯 賴志彰 紀錄：楊馥瑄

出席單位及人員（出、列席者依次詳列如后）：

出席人員		簽名處	額溫
職稱	姓名		
召集人	龔雅雯		
副召集人	于玟		
委員	周宗賢	周宗賢	36
委員	戴寶村	戴寶村	35.6
委員	洪健榮	洪健榮	35.7
委員	陳愛娥		
委員	李乾朗	李乾朗	34.9
委員	詹添全	詹添全	35.6
委員	賴志彰	賴志彰	35.2
委員	王惠君	王惠君	36
委員	張震鐘	張震鐘	36.5

109 年度第 11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
文化景觀審議會
簽到表

委員	王維周	王維周	36.2
委員	黃士娟	黃士娟	35.8
委員	王淳熙	王淳熙	36
委員	劉美秀		
委員	劉源清	劉源清	34.9
委員	蘇琬綺	蘇琬綺	34.2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羅洞境	
		吳相勳	
		陳書敏	
		莊曉暉 林香敏	
		沈淑敏 鄭君竹	
		高翠卿	

109年度第11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文化景觀審議會

新	北	市	議	員	簽	名	處	額	溫	案	次	
						林尚綺	議員服務處					第3案
						主任	黃朝靄					

第 3 案：貢寮區「卯澳吳家樓仔厝」指定古蹟審議案

列	席	單	位	簽	名	處	額溫
職稱	姓名						
提報人	楊	林	瑞君	楊林瑞			36.6
	蕭	文	杰君	蕭文杰			36.6
	吳	冠	毅君				
	張	教	煌君				
	陳	建	融君				
	張	沛	齊君				
	吳	康	綺君				
	賈	伯	楷君				
	宋	俞	君	宋俞			
所有權人	楊	林	瑞君	楊林瑞			36.2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新北市貢寮區公所			劉福海			36.1
	江明燮			江明燮			36.6
	吳承恩			吳承恩			36.6

第 3 案：109 年度第 11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文化
景觀審議會-旁聽簽到表

序號	姓名	單位	發言	簽名	額溫
1	陳仲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陳仲宇	36.4
2	謝泓原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謝泓原	35.4
3	黃煥庭	個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黃煥庭	35.8
4	陳瑞琛	新北市三貂角 文化發展協會	<input type="checkbox"/>	陳瑞琛	35.2
5	蕭金冠	新北市三貂角 文化發展協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蕭金冠	35.7
6			<input type="checkbox"/>		
7			<input type="checkbox"/>		
8			<input type="checkbox"/>		
9			<input type="checkbox"/>		
10			<input type="checkbox"/>		
11			<input type="checkbox"/>		
12			<input type="checkbox"/>		
13			<input type="checkbox"/>		
14			<input type="checkbox"/>		
15			<input type="checkbox"/>		
16			<input type="checkbox"/>		
17			<input type="checkbox"/>		
18			<input type="checkbox"/>		
19			<input type="checkbox"/>		

第 4 案：土城區歷史建築「擺接義塚大墓公」新建工程「擺接堡十三庄文化館」設計書圖審議案

列	席	單	位	簽	名	處	額溫
職稱	姓名						
所有權人	財團法人新北市神明會義塚大墓公			陳文川			36.2
	林國財 建築師事務所			林國財			35.9
	新北市政府 工務局						
	新北市土城區公所			廖良昭			36.1
	漢道程			瑞泉登			35.8
				蔡鎮壕			36.1